

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
偵查不公開檢討小組檢討報告

會議日期	109 年 2 月 11 日
檢討個案件數	4 件
檢討結果	本次會議提供討論件數為 4 件，均未違反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之相關規定。
查辦處分情形	無

備註：

- 一、本件係依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 11 條第 5 項規定：檢討報告及查辦處分情形，偵查機關應定期公布。